
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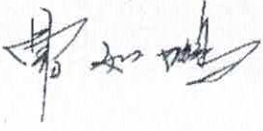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和《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我们作为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严谨细致的态度和实事求是的原则，对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审慎的核查，作出如下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任何形式的对外担保事项，也无以前期间发生并持续到本报告期的对外担保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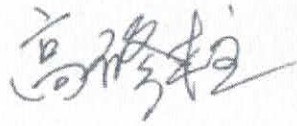
曹如鹏（签字）：

2022年4月27日

（本页无正文，为《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高修柱（签字）：



2022年4月27日

(本页无正文，为《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字：

齐荣坤（签字）：



2022年4月27日